

证券代码：688023

证券简称：安恒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6 日

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 188 号安恒大厦 3 楼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13
普通股股东人数	113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4,586,48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4,586,488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24.156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24.1567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范渊先生现场出席并主持了会议，

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李沐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戴永远先生及副总经理刘志乐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446,274	99.4297	96,934	0.3942	43,280	0.1761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2/3 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金剑、何梦琪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7 日